#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5

##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飞南资源 | 股票代码 | 301500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晓娟 | 张丽师 | |
| 电话 | 0757-85638008 | 0757-85638008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之六飞南研究院 |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之六飞南研究院 | |
| 电子信箱 | ir_feinan@163.com | ir_feinan@163.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9,980,677,960.82 | 6,542,831,778.74 | 52.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48,670,469.17 | 159,256,210.08 | 307.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68,552,586.92 | 191,764,512.47 | 352.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49,996,853.57 | 23,337,756.94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1583 | 0.2839 | 308.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1561 | 0.2823 | 309.5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78% | 3.46% | 9.32%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5,489,374,163.73 | 13,384,575,325.58 | 15.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5,406,530,468.91 | 4,772,335,482.66 | 13.2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3,19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孙雁军 | 境内自然人 | 35.87% | 201,600,000 | 201,600,000 | 不适用 | 0 |
| 何雪娟 | 境内自然人 | 35.87% | 201,600,000 | 201,600,000 | 不适用 | 0 |
| 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0% | 11,257,848 | 11,257,848 | 不适用 | 0 |
| 潘颖 | 境内自然人 | 1.52% | 8,555,788 | 0 | 不适用 | 0 |
| 宁波启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0% | 5,622,000 | 1,505,484 | 不适用 | 0 |
| 王琼 | 境内自然人 | 0.59% | 3,300,055 | 0 | 冻结 | 3,300,055 |
| 王安邦 | 境内自然人 | 0.54% | 3,039,996 | 0 | 不适用 | 0 |
| 古颂谦 | 境内自然人 | 0.33% | 1,835,800 | 0 | 不适用 | 0 |
| 徐越 | 境内自然人 | 0.31% | 1,739,281 | 0 | 不适用 | 0 |
| 王静 | 境内自然人 | 0.25% | 1,430,0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孙雁军先生、何雪娟女士为夫妻关系，孙雁军、何雪娟夫妇之子孙启航先生持有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5.23%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实际支配宁波启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公司2.00%的股份表决权；(2)潘颖女士和徐越先生为母子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古颂谦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35,8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1,835,800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控股子公司赣州飞南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相关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赣州飞南于2026年3月2日取得江西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经营规模为55,000吨/年，核准经营类别：医药废物(HW02：271-001-02、271-002-02、271-005-02、272-001-02、275-004-02、276-001-02、900-000-02)；农药废物(HW04：263-004-04、263-005-04、263-008-04、263-011-04、900-000-04)；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900-401-06、900-402-06、900-404-06、900-407-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4-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49-08)；精(蒸)馏残渣(HW11：261-009-11、261-010-11、261-011-11、261-012-11、261-016-11、261-017-11、261-018-11、261-019-11、261-020-11、261-026-11、261-029-11、261-033-11、261-115-11、900-013-11、900-000-11)；染料、涂料废物(HW12：264-011-12、900-000-12)；焚烧处置残渣(HW18：772-003-18)；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261-082-45、261-085-45、900-000-45)；其他废物(HW49：772-006-49、900-042-49、900-046-49、900-000-49)。备注：经营规模为55,000吨/年，其中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经营规模为500吨/年，利用方式为R1[作为燃料(直接燃烧除外)或以其他方式产生能量]，仅限来源于集团内部的废有机溶剂及含有机溶剂废物，氯含量不得超过人厂标准控制要求(≤0.5%)；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经营规模为4,500吨/年，利用方式为R1[作为燃料(直接燃烧除外)或以其他方式产生能量]，仅限来源于集团内部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其余类别经营规模为50,000吨/年，利用方式为R5(再循环/再利用其他无机物)，仅限以氯化钠、硫酸钠、氯化钾为主的废盐。

更多重要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50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6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等)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担保额度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2027年度担保额度有关授权之日止，在有效期内签订的担保合同无论担保期限是否超过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方式以担保方和银行等机构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巴顿)提供债权本金为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前后公司对被担保方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 2026年度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公司 | 江西巴顿 | 81% | 83.58% | 17.25 | 1 | 17.25 | 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剩余额度为15.27亿元。 | 否 |

注：1、以上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情况；

2、以上担保余额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事项对应的融资在本公告披露时尚未提款。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1100MA3688BR4K

3、住所：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新路

4、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何晓亮

6、注册资本：1,818.1818万元

7、成立日期：2017年8月29日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固体废物治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股81%，江西巴顿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1%、戴春松持股8%

10、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500,934,977.11 | 6,246,239,803.61 |
| 负债总额 | 4,407,124,915.54 | 5,220,532,193.01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 / |
| 净资产 | 1,093,810,061.57 | 1,025,707,610.60 |
| 营业收入 | 5,700,576,499.75 | 3,413,232,385.10 |
| 利润总额 | 47,221,256.29 | -77,225,819.99 |
| 净利润 | 46,094,598.45 | -69,347,362.65 |

11、其他说明：经查询，江西巴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债务人：江西巴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乙方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3、保证金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限度为债权本金1亿元整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公司为江西巴顿提供的担保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对江西巴顿的持股比例较高，能够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有效管控，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目前江西巴顿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前景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对于本次担保事项，江西巴顿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0亿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4.73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1.8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亿元，占公司2025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报备文件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6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6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6年8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8月28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举办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互动交流。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雁军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李晓娟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盛勇先生，独立董事钟敏先生，保荐代表人赵伟光先生，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9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情况

因四会市行政区划调整，公司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四会市罗源镇罗源工业园”变更为“四会市地豆镇罗源工业园”，公司的实际经营场所未发生变化，最终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2026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鉴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与公司终止劳动关系，公司对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869,236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61,952,003股变更为561,082,767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561,952,003元变更为561,082,767元。

三、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同时根据上述注册地址变更、股本及注册资本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五条<br>公司住所：四会市罗源镇罗源工业园(邮政编码：526233) | 第五条 公司住所：四会市地豆镇罗源工业园(邮政编码：526233)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1,952,003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1,082,767元。 |
| 第二十一条<br>公司股份总数为561,952,003股，均为普通股。 |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61,082,767股，均为普通股。 |
| 第一百五十条<br>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应当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一名董事担任。<br>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 第一百五十条<br>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具体职责如下：<br>(一)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维护制度的有效执行，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br>(二)负责组织和协调定期报告草案的编制工作，督促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部门按时提供定期报告有关内容，按照规定汇总形成定期报告草案，建议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审核，建议董事长召集董事会审议定期报告并披露；在职责范围内关注定期报告的重大异常情形并及时开展核实，发现问题的，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整改建议。<br>(三)负责及时汇集公司应予披露的重大事件信息，向董事会报告，并按照规定编制临时报告，组织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br>(四)负责办理公司信息披露暂缓、豁免事宜，负责暂缓、豁免披露信息的登记、保管和报送工作。<br>(五)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组织制订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维护制度的有效执行，按照规定登记、保管和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在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时，及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br>(六)及时汇集属于董事会、股东会职权范围的事项，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会议，负责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保会议记录如实反映会议情况，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br>(七)发现公司的公司章程、组织机构设置和职权分配等不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整改建议；发现财务信息、内部控制问题或者违法违规线索的，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br>(八)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协调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投资者、董事、中介机构、媒体、证券监管机构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联络渠道的畅通。<br>(九)关注有关公司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澄清等符合规定的处理建议，督促董事会等有关主体及时回复证券交易所问询。<br>(十)协助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确保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之间的信息畅通，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获得足够的资源和必要的专业意见。<br>(十一)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要求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br>(十二)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向证券交易所报告。<br>(十三)负责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变动的管理事务，管理公司股东名册，每季度核实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持有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br>(十四)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br>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4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9月07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0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3.00、议案4.00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9月7日8:30-12:00；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9月7日12:00之前送达、发送邮件或传真到公司并请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证券法务部，邮编：528244，信函请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4、登记所需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原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 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 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 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

(5)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授权委托书传真件的，传真件必须直接传真至本通知指定的传真号0757-85638008，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系由委托人传真，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及传真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二)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李晓娟、张丽师

电话号码：0757-85638008

传真号码：0757-85638008

电子邮箱：ir_feinan@163.com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

邮政编码：528244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20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500”，投票简称为“飞南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9月0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9月0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 | |
|---|---|
| 股东姓名/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股东地址/住所 | |
| 法人股东<br>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持股数量(股) |
| 代理人姓名<br>(如有) | 代理人身份证<br>号码(如有) |
| 联系人姓名 | 电话号码 |
| 电子邮箱 | 传真号码 |
| 联系地址及邮编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9月0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7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截至2025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5年度业务收入26.8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6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68亿元。2025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03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4.02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5年末职业风险基金2,126.98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4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4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蒋晓明，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义兰，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韩瑞红，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受到的处理处罚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蒋晓明 | 2025年7月31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深圳证监局 | 长亮科技2023年年报审计项目 |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等因素后与致同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增减变动 | 原因说明 |
|---|---|---|---|---|
| 年报审计费用 | 150.00 | 150.00 | - | 无变化 |
| 内控审计费用 | 30.00 | 30.00 | - | 无变化 |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所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以往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规则，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同意继续聘请致同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致同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301500 证券简称：飞南资源 公告编号：2026-043

##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雁军先生主持召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飞南资